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1月3日下午在江阴华西龙希国际大酒店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董事吴协恩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选举吴协恩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选举产生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吴协恩先生、薛健先生、承军先生三人组成，主任由董事长吴协恩先生担任。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薛丽女士、孙涛先生、周凯先生三人组成，主任由独立董事孙涛先生担任。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李满良先生、承军先生、周凯先生三人组成，主

任由独立董事承军先生担任。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金亚洪先生、周凯先生、孙涛先生三人组成，主任由独立董事周凯先生担任。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主任任期三年，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满良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学良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卜坚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为便于相关工作的开展，满足投资者沟通需要，现将董事会秘书王学良先生联系方式披露如下：

地址：江苏省江阴市华西村南苑宾馆 9 号楼

电话：0510-86217188 传真：0510-86217177

邮箱：wangxl@cnhuaxicun.com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吴雅清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管理层处置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关于授权管理层处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刊登于同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审查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管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3 日

附件：

个人简历

李满良先生，1965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江苏华西集团公司副经理，江阴市华西精毛纺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特种化纤厂厂长，2005年5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满良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其他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67,400股。

王学良先生，1987年1月生，本科学历，双学士学位。2013年4月至2015年10月，任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10月至2021年6月，任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1年7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王学良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其他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卜坚先生，1980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3年8月至2015年1

月，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江阴支行信贷经理；2015年2月至2017年5月，任华夏银行江阴支行信贷经理；2017年7月至2019年9月，任江阴公用事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负责人；2019年10月至2021年6月，任江阴申越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21年7月至2021年12月，任职于江阴澄东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2021年12月至2023年10月，任江阴市金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卜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其他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吴雅清女士，1969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88年10月至1995年4月任江阴凯澄起重机械有限公司会计；1995年5月至2005年9月，任职于江阴市国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2005年10月至2018年3月，任江阴市新国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2018年3月至今，任江阴市新国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吴雅清女士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与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其他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